

法治副校长： 在校园播撒“法治种子”

法治副校长,是指由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公安机关、司法行政部门推荐或者委派法官、检察官等,经教育行政部门或者学校聘任,在学校兼任副校长职务,协助开展法治教育、学生保护、安全管理、预防犯罪、依法治理等工作的人员。奉法者强则国强,奉法者弱则国弱。为在孩子们心中种下法治“种子”,近年来,我区司法行政机关大力推行“法治进校园”,开展丰富多彩的法治讲座,设立护学岗、模拟法庭等,并及时获取未成年人司法救助等线索,用法治光芒点亮未来,护航未成年人健康成长。

一份报告引发的救助

本报记者 杨超 文/图



银川市人民检察院第七检察部副主任叶元宏在银川市第二十五中学开展法治课。

吴忠市红寺堡区人民检察院综合业务检察部主任马睿选择了担任法治副校长。作为一名基层检察官,如何第一时间发现未成年人保护的堵点难点?

刚上任时,马睿经常听到一些学校老师反映个别孩子没人管,其中一位名叫跃跃(化名)的男孩的经历尤其让人担心。跃跃父亲早逝,母亲改嫁后失联,他只能依靠年迈体弱的爷爷抚养。但其爷爷是残疾人,靠低保生活,不仅监护能力有限,连基本的生活照料都成问题。跃跃经常做一顿饭吃一两天,学习教育也没人管。从9岁开始,他就经常离家出走,有时还会跑到小卖部偷食物,有一次甚至独自步行到甘肃省平凉市,后被当地警方发现送回。

闻听此事,马睿坐不住了,摸清情况后立即向红寺堡区人民检察院作了汇报。院里高度重视,联合民政、教育、妇联等部门,用两年时间逐乡、逐村摸底调查红

寺堡区所有未成年人监护情况,并对摸排出的144名监护缺失未成年人逐户走访调查,收集书证、人证等相关材料,制作笔录290份,将80余名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纳入救助系统,每名儿童每月可领取保障金1000余元;对于没有相关证据材料的儿童,则将他们纳入高档低保,每名儿童每月可领取最低生活保障金,生活得到基本保障。

近年来,我区各级检察机关持续推进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等制度,在促进校园安全、保障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方面积极发挥检察职能作用,利用“三微一课”、线上直播、主题班会等方式,深入开展未成年人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推动法治副校长工作走深走实。截至目前,全区共有425名检察官在中小学校担任法治副校长,在开学季、暑期、宪法宣传日等节点,聚焦校园欺凌、性侵自护、预防犯罪等内容,开展了1058场次普法宣传。同时,深化法治副校长工作,注重与教育等部门和学校联动,通过多元救助、检察建议、公益诉讼等方式,筑牢未成年人的保护防线。

银川市金凤区人民法院担任法治副校长的检察官,在金凤区第十五小学讲授安全课时发现,该校校门口虽然划有斑马线,但是斑马线两端均被绿化带阻隔,学校门前道路不畅,师生上下学无法正常通行。随即,金凤区人民法院向相关部门制发出检察建议,后经与相关部门沟通了解到,打开路口需要打通绿化带、迁移植被,涉及诸多单位。金凤区人民法院与教育等相关单位取得联系,牵头各部门现场办公。

目前,该校校门前已开通斑马线两端各4米路口,安全隐患消除。“师生出行安全得以保障,要特别感谢检察官,以检察蓝守护未成年人出行安全。”金凤区第十五小学校长徐红梅介绍,因为此事,学校特地给检察官赠送了一面印有“无私奉献尽职尽责 情系校园保平安”的锦旗。

何校长的“三力”工作法

本报记者 马忠 文/图



同心县公安局豫海派出所副所长何闻天在同心县第十小学门口执勤。

初冬的同心县,寒意袭人。“同学们,靠路边走,不要打闹嬉戏,注意安全!”2024年12月16日7时10分,同心县公安局豫海派出所副所长何闻天早早携带单警装备到达辖区同心县第十小学值守。此时,天刚蒙蒙亮,校园里学生的早读声、铃声与护学岗民警的劝导声汇成一首交响曲。

兼职法治副校长,何闻天有自己的一套护学“教案”。“默默坚守 护航平安”是“教案”的扉页,“教案”里面,写满了护校安园、法治宣讲、反恐演练、安全检查……一笔一画记得清晰用力。关于护学,他总结出一套“三力”工作法:“眼力,善于发现细节问题,全面掌握学校治安情况;脚力,到辖区各中小学,手把手教安保人员掌握安防技能及器械使用方法;脑力,统筹好护校安园工作,指出

日常安全隐患,提出正确、合理的解决措施。”“十小位于长征西街陡坡处,每逢雨雪天气,长距离的上下坡都会带来安全隐患。幸好有护学岗民警疏导交通,为学生们安全护航。”同心县第十小学校长杨龙说,“‘何校长’对学生安全太用心了,对于护学有自己独到的心得。”

“每天接送孩子时,看着校门口的警察疏导交通,护送孩子过马路,做家长的我们很放心也很安心。”学生家长马金贵说。

“虽然现在治安情况总体不错,但还是有看不到的风险隐患,脚步勤一点做好安全检查,脑子活一点开展法治宣讲,对学生们多一点关心关爱,把护校安园做得实一点。”结束一天的护学岗工作后,何闻天对身边的年轻民警说。

“警察叔叔,下次您什么时候再来?我每次都好期待您的课程,我长大后也想成为和您一样的人民警察。”当天,何闻天和同事还走进同心县第一中学,为全体师生送上一份“法治盛宴”,结束课程准备离开时,学生马笑说。

“只要你们喜欢,以后我常来。”何闻天笑着说。

“给全体师生开展法治讲座,十分有必要,我期待能经常开展,民警们的法治课很及时。”同心县第一中学负责人杨天国说。

除了经常到学校开办法治课,公安民警还会开展一系列家庭教育宣传活动,进一步引导和督促监护人切实承担起家庭教育的主体责任,帮助家长“依法带娃”。

近年来,同心县公安局坚持在学校打造法治阵地,所有民警兼任法治副校长,常态化开展“小手拉大手”“反诈小课堂”“反诈有奖知识问答”等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守护校园安全。去年,同心县公安局共开展校园法治宣传教育975多场次,应急演练375场次。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西安市人民检察院、西安市公安局、西安市教育局、西安市司法局联合制定《西安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管理实施细则(试行)》,进一步细化了法治副校长应承担的开展法治教育、保护学生权益、预防未成年人犯罪、参与学校安全管理、实施教育矫治、指导依法治理等具体职责,提出了每年开展不少于4课时法治教育活动,以及参与校园治理、家校联系活动分别不少于1次的具体要求。

广东省江门市市委政法委推动出台《江门市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工作联席会议制度(试行)》,助力法治副校长由“单一普法”向“全面履职”转变。其中,江门市江海区创新实行“1+N”模式配备法治副校长,其中“1”是指公安民警,“N”是指法官、检察官、普法专员、律师,确保每所学校至少配备2名法治副校长,实行AB角互补,有机结合、互为补充,让政法干警和法律专业人士担任法治副校长不

贵州省人民检察院与解放军昆明军事检察院就“军娃”保护工作会签印发了《贵州省军地检察机关加强驻黔部队军人家庭未成年子女司法保护工作指导意见》。根据《意见》,检察机关工作人员在军人子女就读相对较多的中小学、幼儿园派员担任法治副校长,结合“六一”、开学季、寒暑假等时机,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家庭教育和法治教育活动,为“军娃”提供法治宣传教育,增强“军娃”安全防护和法律意识。

他山之石

2021年12月27日,教育部按照有关要求,经商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同意,制定了《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自2022年5月1日起实施。由教育部门会同有关主管部门制定聘任计划,建立法治副校长人员库,并组织学校选聘,要求每所中小学校至少配备1名法治副校长,并优先为偏远地区、农村地区学校和城市薄弱学校配备法治副校长。

“模拟法庭”里的身边案例

本报记者 张适清 文/图



石嘴山市第一小学学生在惠农区人民法院开展模拟法庭。

“请合议庭组成人员入庭。”“现在开庭。首先核对当事人和其他诉讼参加人的基本信息。”2024年12月23日,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声,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法院少年家事审判庭“模拟庭审”正式开始。

模拟法庭“庭审”改编自一起侵权责任纠纷的真实案件,兴庆区第二十二小学的同学们化身审判员、原被告、代理人等角色:“被告和我在学校发生矛盾,放学后把我带到偏僻地带进行殴打,导致我胳膊受伤,应当赔偿我的医疗费等费用。”“原告从受伤到去医院就医隔隔时间较长,他主张的赔偿金额过高。”“下面由原告出示证据,被告发表质证意见……”“小演员”们全情投入,力争成功再现案件审理的全过程。

“程序推进正确,声音洪亮,个别流程有遗漏……”台下,担任法治副校长的少年家事审判庭法官和助理们认真观看并记录庭审细节。“庭审完,我们会点评,向同学们还原一个真正的庭审现场,为他们讲解每个环节的作用和流程。”兴庆区人民法院少年家事审判庭庭长孙锋说,“开展模拟法庭,我们从来都不是走过场,而是将发生在同学们身边的案例搬进庭审,用身边事教育他们,提高他们的法治素养。”

“模拟法庭”打破了以前的普法模式,让学生沉浸式体验抽象的法律知识,不仅提高了学生们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还培养了他们的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和团队协作精神。去年,兴庆区人民法院32名法治副校长利用儿童节、开学第一课、宪法宣传日等节点,针对不同年龄段、不同学校,为20所中小学开展了“订单式”普法,在同学们心中播下法治的种子。

不久前,在西夏区“法治护航”未成年人法治教育基地,一场故意伤害案件出现在“模拟法庭”上。

“被告人小刚因琐事与被害人小明在微信上发生口角,后伙同小文、小军使用刀具及棒球棍将小明打伤……”“公诉机关认为,被告人小刚故意伤害他人身体,应

“硬核”精品安全课

本报记者 马忠 文/图



吴忠市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社区民警贺志平在红寺堡区第五中学教育集团四中校区开展法治宣传活动。

等形式,多角度、全方位解析买卖游戏装备、红包返利、冒充学校老师、网络游戏虚假交易等涉未成年人常见多发诈骗类型,让孩子们直观感受网络诈骗的危害性和手段多样性,掌握切实有用的防范技巧。

“寓教于乐,生动形象,这样的法治讲座让我们收获满满。”活动结束后,学生们纷纷表示,通过讲座切身学到了很多实用的反诈防骗知识,今后也会做一名安全普法宣传员,为身边的亲朋好友上好安全课。

据了解,自去年9月起,红寺堡区法治副校长们纷纷“上线”,将防诈骗、防盗抢、防溺水、防欺凌以及交通、禁毒、反诈等硬核安全知识送到学生身边,在孩子们心中种下法治“种子”。2024年,共集中开展61场次法治宣讲活动,89场次反恐防暴演练活动,受教育师生达4.9万余人次,营造了“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校园安全氛围。

“站住,不许动!”2024年12月19日,在吴忠市红寺堡区红寺堡中心小学,一名持械“歹徒”闯入校园欲行凶,嘴里叫嚣着:“谁要是阻挡我就跟谁没完!”

面对突发情况,学校安保人员一边按下“一键报警器”,一边拿着防爆器械上前阻拦。3分钟后,红寺堡区公安分局红寺堡派出所民警到达现场,采取盾叉结合方式,对“歹徒”实施分离、包围、抓捕、快速带离等一系列处置。

这一幕,是红寺堡派出所联合学校开展的一堂“反恐防暴应急处置”演练活动。

民警的快速处置,让现场学生连连惊叹,演练一结束立刻上前争先恐后地提问:“这是防暴器械吗?”“它们都有什么作用啊?”

围绕警棍、防爆盾、防暴叉等常规装备的功能、使用方法和应对各类突发情况的处置流程等方面,现场民警一一进行了理论讲解和动作示范。

近年来,红寺堡区公安分局压实“准执法、准普法”职责,由社区民警担任中小学法治副校长,常态化开展校园安全教育和安全演练活动,通过在“开学第一课”“中小学生安全教育日”“国际禁毒日”等重要节点开展普法,加强对学生的法治教育、安全教育和预防犯罪教育,切实为广大师生营造安全、安定、安心的工作和学习环境。

“校园,是孩子们学习和成长的地方,是孩子们梦想起航的地方。开展法治宣传教育,落实未成年人保护职责,指导学校开展未成年人犯罪预防,建立健全长效机制,落实日常监管举措,是保障学子们健康成长的重要保障,关乎每一个家庭的幸福与未来。”红寺堡派出所所长王占新说。

“你知道常见的诈骗类型有哪些?”“接到陌生电话你会怎么做?”2024年12月23日,在红寺堡区职业中学操场上,民警携带“反诈精品课程”,通过以案释法、情景模拟